

汉语层次

饶长溶 著

分析录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饶长溶 著



汉语层次分析录

饶长溶 著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57 号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汉语层次分析录/饶长溶著. —北京: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1997.5

ISBN 7-5619-0564-5

I. 汉…

II. 饶…

III. 汉语—层次(结构主义语法)—研究

IV. H146

责任印制: 乔学军

出版发行: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区学院路15号 邮政编码 100083)

印 刷: 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印刷厂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版 次: 1997年5月第1版, 1997年5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50×1168毫米 32开 10.75

字 数: 260千字 印数: 1—1500册

定 价: 17.00元

邢 序

很幸运,在饶长溶兄的《汉语层次分析录》同广大读者见面之前,就有机会读完了这部著作。尽管其中好些论文过去就已陆续读过,但作为一部论集从整体上来观察其方方面面,不但仍然感到如读新作,而且获得了多方面的宝贵启示。

学术观点具有鲜明的定位性,这是《分析录》的一大特色。长溶兄一向把汉语语法系统看成是形式和意义相结合的结构系统,数十年如一日注重从结构形式入手解释各种各样的现象,尤其重视层次的分析。层次观,是其学术观点的核心。《分析录》中的论文,一部分讨论普通话语法,另一部分尽管研究长汀方言,但主要也是讨论语法问题的。《分析录》表明,从60年代的论文到90年代的著述,从普通话语法的研讨到长汀方言语法现象的分析,就基本倾向而言,都是由层次观贯串起来的。举例来说,《“很”+动词结构》(1961)——《“不”偏指前项的现象》(1988)——《关于语法意义的层次性》(1995)——《(长汀方言)修饰成分后见小集》(1989)——《长汀话表可能的“V得”组合》(1995),就显示出作者一贯的研究路数。作者把论文汇集成书,在书名中突出“层次分析”四字,显然是为了反映学术思想的非游离性。哲人学者历来重视“用志不分”(《庄子·达生》),“功在不舍”(《荀子·劝学》)。学术上任何一种有影响的理论和方法,只要能够充分发掘其优点,并且坚持不懈地运用于研究实践,都必然对学科发展具有十分积极的

推动作用。

结论既生发于事实又验证于事实，这是《分析录》的又一特色。作者的双脚，牢牢地扎在了现代汉语语法事实的泥土之中。有的文章，重在全面描写事实的总貌，如《主谓句主语前的成分》《动宾组合带宾语》《长汀方言的代词》《长汀方言动词的体貌》；有的文章，重在刻画一类事实的一个侧面，如《“把”字连句省略》《“把”字句否定式》《长汀方言表“得到”和表“给予”的“得”》；有的文章，长期咬住一个问题不放，形成了系列，如《试论副动词》《再说次动词》《“关于”、“至于”不像是介词》。不管是什么情况，细心读者不难揣度，在“演出”这些文章的“后台”，作者作了扎扎实实的工作：一方面，重视从事实中发掘出问题，并且根据对事实的考察引出结论；另一方面，又重视把结论放回到语言事实中去进行再检验，借以充实或者订补已获的论断。正因如此，文章显得厚实，给人以细致、深入而牢靠的感觉。

在事实分析中显示理论的思辨性，这是《分析录》的第三个特色。集子中的许多文章，都结合具体事实的分析，探讨了相关的理论问题。比方《关于语法意义的层次性》一文，列举种种事实，讨论语法意义在各种不同结构中的表现，讨论语法意义和语法形式之间的对应，这些都是重要的理论问题。又比方《试论非谓形容词》一文，且不说提出“非谓形容词”这一概念本身对汉语的词类研究就是一个很大的突破，文中还通过对具体事实的细致观察引出了好些精彩的论断。诸如：“一方面要看到非谓形容词跟一般形容词有所不同，另一方面也应当认识到，非谓形容词很容易转变成一般形容词。”“不同风格的语言有时候会影响所用的词的词性，在非谓形容词的问题上尤其明显。”等等。对于汉语词类系统建构中非谓形容词的处置来说，这些论断十分中肯，有很强的解释力。

用平易质朴的文字来表述学术见解，这是《分析录》的第四个特色。集子中的文章，深入而浅出，把作者的思考与结论透明地展现在了读者的面前。读者欢迎这样的文章。记得大概是1990年前后，在北京国家语委的招待所里，邢公畹先生对我说：“福义啊，现在很多文章我读不懂了！”我听后不胜感慨。谁人不知公畹先生的学问？连他都“读不懂”，这样的文章恐怕是太高深了！1992年1月6日，将近九十高龄的吕叔湘先生写《有感》二首，第二首是：“文章写就供人读，何事苦营八阵图？洗尽铅华呈本色，梳装莫问入时无。”（《未晚斋语文漫谈》，语文出版社，1992）吕先生“有感”于什么了？他在苦口婆心地劝导我们什么啊？长溶兄长期在《中国语文》编辑部工作，受到吕先生的深刻影响，而且跟吕先生合写过文章。《分析录》的文风，正是吕先生所提倡的文风。

跟长溶兄初次见面，是1980年5月。当时，他和林连通兄来到武汉，听取对复刊不久的《中国语文》的意见。由于多年前彼此间已有“文交”，那次见面实际上成了老朋友的“面谈”。两个月后，我到北京参加商讨成立中国语言学会的联席会，我们又一次相聚，并且和龚千炎、李临定、于根元诸兄发起举办系列性中年语法学术讨论会。从此，“缘分”便使我们成了志同道合的好朋友。

“交友投分，切磨箴规。”（南朝梁·周兴嗣《千字文》）长溶兄性格耿直，思想深刻，乐于助人，严于律己。他在《中国语文》编辑部，从编辑干到副主编，干了近二十年，为人作嫁，生活清苦，但这并不影响他研究问题，拿出高质量的成果。我尊敬他。我把他当成益友良师，每次去北京，差不多都要到他家里去看望他，跟他讨论治学和为人，接受他的谏戒。我在拙作《语法问题思索集》的序言中，曾写过这么一段：“以长溶兄来说，他是发起举办语法学术讨论会的几位朋友中最年长的一个。多年来，我在《中国语文》上发表的

文章,许多是经过他加工的,许多是他提了意见让我作了修改的。益友良师之说,绝对不是套话。”

为长溶兄的论文集写序,实不敢当。写了一些体会和感想,希望有助于表达内心里的两个判断:

——人如其书,书如其人!

——好书,定能赢得读者!

邢 福 义

1996年6月30日

自序

50年代至60年代初期,我国语法学界曾经开展词类、主宾语以及研究方法等重要问题的讨论,并常用大批判促语法研究;80年代以来,在改革开放新形势下,学者们发挥各自的潜力和优势,语法研究从广度和深度都比以前获得了大进展。我有幸经历了这两个时期,参与了其中一些工作和有关问题的讨论。

—

50年代后期,中国科学院语言研究所第1组,按计划写一部“现代汉语语法”,从专题做起,向学界发出《语法研究上要求加强协作》的吁请。(见《中国语文》1959年第3期)

1959年初,我从下放锻炼一年的河北藁城县回所不久,就参加了陆志韦先生领导的专题研究组。四个年青人刘坚、王福庭、陈建民和我,分别负责助动词、连谓式、兼语式、副动词(或叫介词)论题的探讨。

这组论题,看来是陆先生有意挑选安排的,大体是“一小段话里出现了两个动词(或是两个中心点)”。换句话说,它们是汉语里表面同形实际不同构的重点研究对象。

四篇文章于1960年陆续发表。不久,引来了李临定、范方莲合作的前后两篇批评文章:《对〈试论副动词〉和〈补〈试论副动词〉》

的意见)和《语法研究应该依据意义和形式结合的原则》。(分别见《中国语文》1960年第12期和1961年第5期)陆先生抑制不住激动,随即写了《试谈汉语语法学上的“形式与意义相结合”》一文回敬。(见《中国语文》1961年第6期)

李、范二位批评文章涉及语法研究中好些问题,诸如,语法研究要不要有一定的“分析手续”?汉语词类划分主要依据什么?汉语里语法意义指什么?有没有不同的层次?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是否存在谁决定谁的关系?在语法分析中如何结合?二者是不是彼此一一对应?这些都是语法研究中经常遇见的重要问题,也是众多语法学者多年来力图解答的问题。

对于语法研究的“分析手续”,应该明确指的什么。这里不妨分为两种情形来理论。1. 所谓“分析手续”指语法研究是否要确定论题的范围。这,理应不是问题。任何一位有经验的学者都知道,做论文首先要给论题规定一定的范围,点明主要讨论什么,不讨论什么或暂不涉及什么。2. 所谓“分析手续”是指工作方式,从何处着手。具体地说,语法研究先从形式入手好呢,还是先从意义入手好?这是至今仍有争议的问题。

从形式入手,即依凭语法单位的形式、结构的特点着手考察,继而跟该单位意义、结构的意义结合起来研究,这只是手续上孰先孰后的顺序问题。我们觉得,汉语语法研究,特别是初学者,从形式下手有其方便之处。第一,形式如语序、重叠、虚词、语调、停顿等就像辫子那样,有凭有据,实在,抓得住;第二,从外到内,由表及里符合大多数人认识事物的先后过程,符合汉语语法本身的特点。这方面,老辈专家有过多次论述。陆志韦先生说:“我们的工作是从分析语言结构入手的,是注重形式的,可不是无意义的”。(见《汉语构词法》3页,科学出版社,1957年版)吕叔湘先生说:“形式

和意义结合,哪个先下手都可以。意义存在脑子里,形式存在于外,从形式下手,有其便利之处。”(1961年3月1日在组里讨论形式和意义结合问题时的发言记录)“比起西方语言来,汉语的语法分析引起意见分歧的地方特别多,为什么?根本原因是汉语缺少严格意义的形态变化。一般地说,有两个半东西可以做语法分析的依据:形态和功能是两个,意义是半个——遇到三者不一致的时候,或者结论可此可彼的时候,以形态为准。”(《汉语语法分析问题》11页,商务印书馆,1979年版)

当然,对待任何一种方式都不应该绝对化。有些语法论题,也许从意义入手研究方便些。但是,不论从何着手,现今的语法学者,大概不至于认为,从形式入手,就是形式主义、主观唯心主义;从意义入手,就是意义主义、唯意识主义吧!

汉语的词类划分一直是个难题,主要是汉语没有严格意义的形态做标志。拿词的结合能力即语法功能做划分的凭据,也还会有一些可此可彼的划界问题。

《试论副动词》这篇文章是写得不严密(为了尊重史实,这次仍维持原貌收录),总起来看,主要有两个问题需要进一步研讨。一个是副动词与动词划界或者(在这里)叫做兼类问题,一个是副动词类的语法意义问题。

汉语副动词大都由动词演变而来。演变往往有一定的由此及彼的过程。从演变过程看,其界限大都是两端清楚,中间模糊。副动词与动词之间也存在一个交互联系的中间地带,这给划界带来一定的难度。比如,“在、到”等一些词,依据副动词形式特征结合意义来区划,其内部都还存在这样那样的纠葛。有些学者,采取灵活方式处理,看做兼类,即“在、到”等处于“副动+宾+谓”位置时(如,“在家看书”),看做副动词;后头不跟有谓词时(如,“在家”),

看做动词。当时自己觉得这么处理未必是好办法，想从具体事实剖析、给副动词分小类中，看看能否找到某种区别办法来。结果，在处理“在、到”以及“比、用、靠”等一些词时出现了举棋不定或轻重依轻的情形。

关于副动词类的语法意义问题。

多年来，一些主要语法著作认为，副动词(或叫介词)的语法意义是表示时间、地点、方式、对象等等，当时个人感觉，这些意义是次范畴(即下位层次)的意义，与“副动+宾+谓”这个格式不处于同一个层面，不相匹配，它们并不是副动词作为整个类——主范畴(即上位层次)的语法意义。可是，副动词主范畴的语法意义应当归结为什么？“副动+宾+谓”这个格式与连动式、兼语式的语法意义又如何分清？一时难下结论。文章初稿也就没有专门讨论副动词类的语法意义。这方面与陆先生意见有些不一致，陆先生审稿时对文稿有关地方作了好几次增删、修改。因此，《试论副动词》一文发表时，我在题注上特意添上了“曾经陆志韦先生加以修改”的字样；因此，也才有随后陆先生赶写的《补〈试论副动词〉》一文。(见《中国语文》1960年第5期)

打那以后，副动词类的语法意义究竟是什么这个问题，一直记挂在心头。在80年代自己有关文章里，曾经把副动词类的语法意义归结为“介引”，把“副动+宾”结构看做表“限制”意义的状语，但这也还是可以再商讨的看法。或许“副动+宾+谓”这个格式与连动式、兼语式的划界以及它们各自格式的语法意义，要另谋出路才能得出较比满意的结果。

语法形式、语法意义、形式和意义如何结合的问题，是五六十年代语法学界热门话题，也是我们现代汉语组的中心议题。大约1961年初，语言所第1组一分为二，陆志韦先生去分管古代汉语

组，吕叔湘先生则把主要精力移到管理现代汉语组来，继续下功夫领导“语法”书的编写工作。记得组内那时搞语法的同仁有：刘坚、任建纯、范继淹、陈治文、王福庭、陈建民、我，还有正攻读研究生的孟琮。范方莲有一半还在词典室。词典室的徐萧斧也常来参加活动。吕先生在一次务虚会上说：“为了给组内理论建设打下基础，必须对语法研究的情况有个全面的了解，写书重要，培养人也重要。”（1960年12月28日记录）

当时组内经常研读国内如黎锦熙《新著国语文法》、丁声树等著的《（现代汉语）语法讲话》等重要语法著作，吕先生还定期介绍或评述苏联尤其是美、英学者如布龙菲尔德等结构主义学派及有关著作，结合汉语实际，摆事实，谈问题。讨论范围相当广泛，汉语语法特点、词类的划分、结构的分类、句子的分析方法等，每个问题几乎都紧扣形式和意义的结合关系。

60年代初期那三四年，在吕先生指导下，组内同仁边学边干，获益极大。可以说，既较顺利地完成了当时工作，也为以后各自的语法研究打下了较扎实的基础。

那时组内学术气氛甚浓，思想活跃，常琢磨一些语法问题，也写出一些至今看来还有点意思的文章。

句子的分析方法就是其中常探讨的一个问题。

一个句子或一个语言片断应该怎样分析，或者说，它的结构是怎样组织起来的？可以有两种分析。传统分析法是词跟句子成分直接打交道，有点像七巧板那样拼、拆；逐层分析法，有点像叠罗汉方式，一层层加起来。逐层分析法遇见的问题，如动词带双宾语的层次问题，中心词分析法不会遇见，因为它不重视谁先结合后结合这个关系。收入本书的《“很”+动词结构》一文就是在研读《汉语》课本句子成分分析以后的一些心得。我写完初稿，送请吕先生审

阅，吕先生觉得有点意思，说：范继淹、王福庭对这个问题也感兴趣，不妨在一起讨论定稿。文章发表时，我建议署名饶继庭。

《主谓句主语前的成分》一文，也是这期间写成的。那时开始注意到，讲语法只讲到句子为止，也是一种老框框。在比一个主谓句形式更大的话语单位里，按功能分，可以分为语法上有所区别的始发句和后续句。后续句里往往包含某些后续信号（包括零形式信号），如替代词、关联词语，这些后续信号在结构上把后续句跟前头话语（先行句）接在一起。

《主谓句主语前的成分》这篇文章是想说明主谓句主语前有哪些语言形式，这些形式是什么性质的成分；其中有哪些形式只出现在主语前，不出现在主语之后；有哪些形式也出现在主语之后（作为谓语的一部分）；在之前和之后有没有分别。因为有一种看法，认为主语前的成分原是谓语的一部分，是由主语之后挪到之前的，说它们二者“没有什么区别”，所以特地在此讨论。

那时候，词类划分也是个主攻项目。资料主要用词典室《现代汉语词典》试编本条目（剪下做成卡片）。讨论汉语分词类时，吕先生指出，意义做不了主，要根据句法功能。谓词分为动词、形容词，能带宾语的是动词；形容词也可以采取二分法：能做谓语的和不能做谓语的，如“主要任务”，“任务是主要的”。“主要、次要、基本、正、负”等不能做谓语的一类留在形容词里。（1960年1月8日记录）当时起名叫属性词。这一部分资料，组内分工，由我整理、分类、总结。

还有与属性词有关、但只能（修饰动词）做状语不能（修饰名词）做定语的一类，如“大力、稳步、潜心、迎面、独自”等，当时起名叫状词，也有一二百张卡片，都按类归档于词类资料卡片柜里。粉碎“四人帮”以后，再到现代汉语组查找时，这一大类资料卡片不见

了。顺便在此记一笔，或许不算题外话。

1965年吕先生正式拟定《试论属性词》一文提纲，交由我整理成文，吕先生定稿。《中国语文》1966年第3期打好了清样，碰上了“文化大革命”，即从该期撤了下来。1981年发表时，再一次核对初稿清样，作了个别的增删、修改工作，改称“非谓形容词”。

二

80年代以来，语法研究承接五六十年代好的务实学风而取得大进展。一些前沿学者有选择地引进和传播描写语法、转换生成语法、功能语法等学派使用的现代语言学理论方法，成功地研究汉语若干范例。语法研究从侧重结构形式的探讨转移到侧重结构意义的探讨，其中心仍然是形式和意义相结合或叫相验证。

70年代末期，80年代以后，我主要在《中国语文》杂志社从事审稿、编辑工作。这期间，继续接受老辈专家和老编辑傅帮带等指导，学习语法、语言学新著及其有效的理论方法，同时还从作者来稿和参加一些学术活动中吸收新鲜东西，得到很大的进益。

这时期有两件较大的事，跟我有直接关系。

一件是关于析句方法的讨论。

1978年春和1979年秋，二三十所高等院校教师代表先后在郑州和昆明举行了编写《现代汉语》新教材协作会议，着重研讨了“文化大革命”以前通行的中学语法教学“暂拟”体系中心词分析方法暴露出的问题。我作为杂志记者参加了这两次会议，之后向编辑部领导汇报，并提出可以就此问题在杂志上展开讨论。

1980年10月在武汉举行成立中国语言学会代表大会期间，张志公先生等提议1981年夏天于哈尔滨召开修改“暂拟”体系研

讨会。就在这次武汉会议一个午间休息场合，主编吕叔湘先生同意并布置在《中国语文》上开展关于句子分析方法的大讨论。从1981年第2期至1982年第3期，历时一年多。参加讨论的有老专家，也有中青年语法学者，在学术观点上具有一定的代表性。讨论中各自摆出了观点，分析了现行一些析句法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有老专家认为，这次析句方法的讨论，“可以说是词类问题和主宾语问题讨论的必然现象。看到这种发展的趋势，组织大家进行讨论，其意义远不止解决问题本身”。（林裕文《回顾与展望》，见朱一之、王正刚选编《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现状和回顾》，语文出版社，1987年版）

另一件是关于沙龙式语法学术讨论会。

1980年7月邢福义、龚千炎、吴士勋在北京参加商议成立中国语言学会的联席会，得到组织该会、当时任语言所副所长的陈章太支持，邀于根元、李临定、我一同发起，并得到吕叔湘、朱德熙两位先生的关怀和指导，用以文会友的方式联络一些中年语法学者，组织举行“自学小组性质”的学术讨论会。不要求与会者学术观点完全一致，希望文章有新意。会后出《语法研究和探索》论文集。（参考于根元《在探索中前进》，见龚千炎《中国语法学史稿》“附录”，语文出版社，1987年版。）从1981年密云会议起，到1992年天津会议，共举行了七次会，出了七本论文集。在天津会议上，我们五个发起人（吴士勋1982年香山会议起就不参加活动了）有个“联合发言”，表示完成了历史任务，今后讨论会由有关学者继续组织。1994年和1996年先后在北京和哈尔滨已经举行了第八、第九次语法学术讨论会。

对于这个沙龙式语法讨论会，有学者评议：既联结和成长了一批中坚语法学者，又推出了一批有一定影响的论文，对80年代以

来语法研究起了令人瞩目的促进作用。

我个人 80 年代以后的语法文章，多一半是经《语法研究和探索》论文集面世的。

《谈谈胡裕树主编《现代汉语》(修订本)的析句方法》一文，形式上是书评，其实是 1981 年初顺应当时句子分析方法讨论的需要撰写，而后在 5 月密云会议上宣读的，它似乎为《中国语文》编辑部组织的析句法讨论呐喊、助兴。

其余几篇文章，有些是研究副动词的使用或进一步探讨副动词性质、划界、内部分类的，如《“把”字连句省略》、《“把”字句否定式》、《再说次动词》；有的是讨论令人感兴趣的现象《动宾组合带宾语》；有的是侧重研讨语义指向或对一般人不经意的语义现象试作解释，对当时影响较大的一两种句法、语义的分析方法进行解析、评议，如《“不”偏指前项现象》、《关于句法、语义分析中的几个问题》；有的是进一步探索语法形式和语法意义的联系以及语法意义层次性的，如《关于语法意义的层次性》。

三

我的语言学生活，应该说是从学记方言开始的。50 年代初期，广州华南师范学院中文系上学时，多蒙语言课张为纲、钟旭元老师教育指导，二年级起试记母语方言语音系统，四年级试任业余补习班推广普通话语音课。1956 年 9 月分配到语言所的第三天，就高高兴兴去了(和平里)教育部和语言所合办的普通话语音研究班(第 2 期)接受专业深造。两三个月后，一边做小组方言调查试点的发音人，一边对自己母语进行正规的调查整理。研究班后期，丁声树先生找去谈了一次话，有意思留我先在研究班、之后回福建

工作站做方言调查和推广普通话工作。那时一切要听组织的。1957年初结业后，回到了所里，安排在第1组。

自那以后二十多年，虽然主要习研语法，不过搞方言的素愿未了，家乡情难忘。总觉得自己喝汀江水、吃家乡粮长大的，似乎应该为家乡话、客家首府记下点什么，做些事。80年代中期下决心腾时间整理材料，记录、编写了一些长汀方言和一两篇有关客家人的文章。

四

收入本书的文章，大体分为汉语语法和长汀方言两大部分，方言部分里有一多半也是谈语法的。它们大都以描写、分析汉语事例揭示其规律作为主要任务，尝试使用以层次分析法为主的现代语言学理论方法。因此，本书像是一部凸现层次观的、分析和解释汉语事例的著录稿，书名不妨叫做《汉语层次分析录》。

我们觉得，层次性是语言(包括汉语)结构的一种属性。方法来自于对客观事物属性的认识和升华。层次分析法是来自于语言属性而又高于其自身的手段，它可以用于所有相宜的对象。结构主义描写语言学派因首选层次分析法而显示该学派的特色闻名于世，但又不止用此一种分析法；另一方面，层次分析法作为一种有效的手段，转换生成语法学派，功能语法学派等都加以使用或融合于研究之中。可见，方法与学派有一定的联系，但二者显然是各不相同的东西。如果认为，方法的命运与学派的兴衰或更替完全同步或存在必然一致的关系，那恐怕是一种误解。